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工智能”）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加通讯会议方式于2022年7月27日上午10:00在上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袁忠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袁忠毅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袁忠毅先生被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袁忠毅先生担任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及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独立董

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